

重測換狀如何通信 申請？

1 辦理時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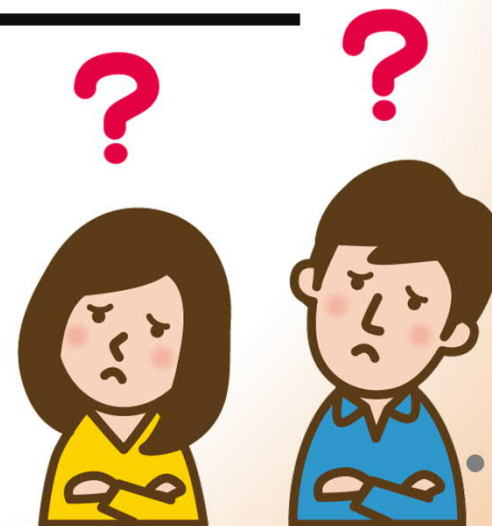
2 應備文件

3 文件填載

4 如何裝釘

5 如何辦理

6 費用多少



1

辦理時機

收到地政事務所寄的地籍圖重測換狀通知書了~
可是平日要上班很忙，沒辦法到地政事務所辦理換狀，怎麼辦？



這時您就可以選擇用通信申請的方式辦理。

請注意：重測前所有權狀遺失者不適用通信申請喔！



應備文件

(1) 土地登記申請書及登記清冊

登記清冊得以本次寄發之重測通知書代替；

登記申請書可於內政部地政司網站下載。(下載步驟詳後頁)

(2) 身分證影本或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 正本

若您所檢附的是身分證影本或戶口名簿影本，請切結「本影本與正本相符，若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並蓋章。

(3) 重測前標示之土地及建物所有權狀正本



應備文件

※土地登記申請書及登記清冊下載

進入內政部地政司網站→選擇「線上服務」中的「下載專區」→
進入「表單下載」區（或直接進入網址：

<https://www.land.moi.gov.tw/chhtml/downlist/77>）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website interface for the Ministry of the Interior Land Administration. At the top, there is a navigation bar with the logo and name of the department, along with social media icons and a search bar. Below this is a main menu with several categories: 關於我們, 政策, 線上服務, 資訊查詢, 地政法規, 統計專區, 地政學堂, 影音專區, and 相關連結. The '線上服務' (Online Services) menu item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and a blue '1'. A dropdown menu is visible under '線上服務', with '下載專區' (Download Special Area) highlighted by a red box and a blue '2'. Below the menu is a large banner for '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 (Real Estate Transaction Information) with the text '7/1 新制上路' and '買賣雙方共同辦理'.



應備文件

※土地登記申請書及登記清冊下載

輸入「權利書狀換給登記」搜尋，即可下載土地登記申請書。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website interface for downloading forms. The search bar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and labeled '3', containing the text '權利書狀換給登記'. The search results table is also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and labeled '4', showing a list of documents including '權利書狀換給登記須知', '土地登記申請書', '土地登記申請書填寫說明', '土地登記申請書填寫範例', '登記清冊', '登記清冊填寫說明', and '登記清冊填寫範例'. The '土地登記申請書' document is specifically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項次	名稱	檔案
1	權利書狀換給登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權利書狀換給登記須知土地登記申請書土地登記申請書填寫說明土地登記申請書填寫範例登記清冊登記清冊填寫說明登記清冊填寫範例

3

文件填載

(1) 土地登記申請書及登記清冊填寫蓋章

土地登記申請書

收 件	日期	年 月 日 時 分	收件	連件序別 (非連件 者免填)	共 件	第 件	登記費	元	合 計	元
	字號	字 第	者章				書狀費	元	收 據	字 號
		號					罰 鍰	元	核 算 者	

土 地 登 記 申 請 書									
(1) 受理機關	新北 縣 地政事務所 樹林 市 <input type="checkbox"/> 跨所申請			資料管轄機關	新北 縣 市 地政事務所 樹林 市		(2) 原因發生日期	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11 日	
(3) 申請登記事由 (選擇打✓一項)					(4) 登記原因 (選擇打✓一項)				
<input type="checkbox"/> 所有權第一次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次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所有權轉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次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抵押權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次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抵押權塗銷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次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抵押權內容變更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次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標示變更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次登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書狀換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書狀換給				
(5) 標示及申請權利內容 詳如 <input type="checkbox"/> 契約書 <input type="checkbox"/> 登記清冊 <input type="checkbox"/> 複丈結果通知書 <input type="checkbox"/> 建物測量成果圖 <input type="checkbox"/>									
(6) 附繳證件	1. 土地所有權狀	1 份	4. 重測換狀通知書	1 份	7.		份		
	2. 建物所有權狀	份	5.	份	8.		份		
	3. 身分證影本	1 份	6.	份	9.		份		
(7) 委託關係	本土地登記案之申請委託			代理。		複代理。		權利人電話 0900-000000	
(8)	義務人電話								
(9) 備註	請依所附文件填寫附繳證件份數			請務必填寫連絡電話					
						電子郵件信箱			
						不動產經紀人姓名			
						不動產經紀人電話			

3

文件填載

(1) 土地登記申請書及登記清冊填寫蓋章

土地登記申請書

(10) 申 請 人	(11) 權利人 或 義務人	(12) 姓 名 或 名 稱	(13) 出 生 年 月 日	(14) 統 一 編 號	(15) 住 所								(16) 簽 章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街路	段	巷	弄	號	樓		
	權利人	陳筱O	57.6.6	A234567890	台北市	內湖區	00里	4	00路				218			
案 理 過 程 (下 欄 請 填 寫)	初 審		複 審		核 定		登 簿	校 簿	書 狀 列 印	校 狀	書 狀 用 印					
							地 價 異 動	通 知 領 狀	異 動 通 知	交 付 發 狀	歸 檔					

請填寫戶籍地址

陳筱O印

請由申請人蓋章

3

文件填載

(1) 土地登記申請書及登記清冊填寫蓋章

登記清冊得以本次寄發之重測通知書代替；

確認標的無誤後，請於姓名旁蓋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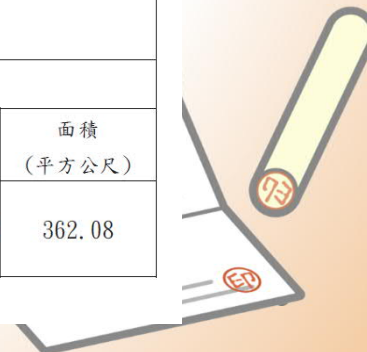
(倘通知書超過一頁，請於跨頁處加蓋騎縫章)

登記清冊

新北市樹林地政事務所辦理重測權利書狀換發(加註)通知書									
權利人：陳筱○									
換狀通知日期：○○○									
一、○○○○○○○									
二、○○○○○○○									
重測重劃清單									
地建別	重測前標示					重測後標示			
	登記次序	書狀字號	段小段	地建號	面積 (平方公尺)	登記次序	段小段	地建號	面積 (平方公尺)
土地	0003	107北樹地 000000	中埔段	0000-0000	346	0003	麻園段	0000-0000	362.08

● 新北市樹

以上共1筆土地(建物)



3

文件填載

(2) 身分證影本或戶口名簿影本切結蓋章

- 身分證影本或戶口名簿影本切結如下圖文字後蓋章。
- 請將身分證正反面影印在A4大小紙張上，勿裁剪。



本影本與正本相符，
若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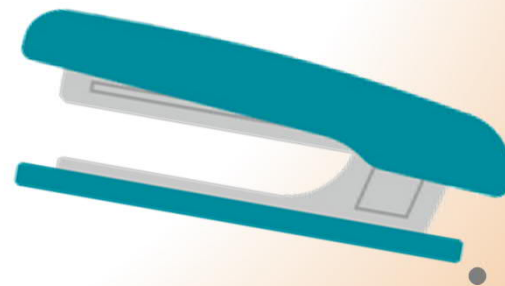


如何裝釘

※請將下列所附文件依序排列裝釘：

1. 土地登記申請書及登記清冊（或重測通知書）
2. 身分證影本或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正本
3. 重測前標示之土地及建物所有權狀正本
4. 雙掛號回郵信封（請填好收件人姓名、住址並貼上郵票，10張權狀以下請貼51元）。
〔如果您選擇親至本所或假日換狀地點領件可免附。〕

※ 排列整齊後請於文件左上方
用釘書機釘齊



5

如何辦理



案件裝釘完成後
請將案件裝入大
信封袋中寄出。

信封上請註明
通信申請案件



● 新北市樹林地政事務所 您親切專業的好鄰居

郵票

2 3 8 5 2

通信申請

桃園市桃園區可愛路
99號九樓 陳筱○

樹林地政事務所 登記課 收

新北市樹林區地政街12號

□□□-□□

6

費用多少



地籍圖重測所為之換狀，免繳任何費用。

若有不清楚之處，請洽服務台人員，我們將竭誠為您服務！
服務電話(02)26808001分機112或121。



貼心小叮嚀：請妥善保管您的權狀，但切勿護貝，以便利審查人員辨識喔。